

附件 1

第一章 总 则

一 为了 代人 ，
，充分 会 人 、 养人 、 举 人 作 ，
信 与创 ，促 人 ，
会 会 伍，中 会 优 / 位 价
作， 制 办 。

二 价 作 一 ， 优 /
位 不 20%， 不 25 ，其中
关 创 一 例。

三 价 作 “ 公 、 创 、 严 、
” 则 。

第二章 参评条件

为 之前两 内 位
/ 位 。

五 加 价 / 位 具 以下 件：

(一) 作 为 中 会会 。 位
作 一 内 刊代 作。

(二) 为 信 关 前 ，

义 义； 上 创 ， ，

到 先 ，具 会 前 ；
， 严 ， 准 ， ，内 不 ，
互 上公 全 公 。

(三) 且 () 会、
全 会 / 位
。

第三章 推荐程序和要求

六 中 会优 / 位
产 。

七 :

(一) 信 关 ， 位 会
准 / 位 ，且为中 位会
，具 一 / 位
个一 2 ，不具 一 /
位 个 1 。

(二) ， 个
1 。

(三) 会 分 会
， 个分 1 。

() 两位 会会 事 ， 位会
事 1 。

(五) 会主办 刊 会主任 副主任
， 位主任 副主任 2 。

第四章 评审程序

八 中 会 优 / 位 会
“中 会 优 / 位 ” 价 作。
九 价 、初 、 公 个 。

1. : 专业
, 入初 。
2. 初 : 初 专 函 。 /
位 交 专 , 专 况, 依
专 分 低 入 候 优 。
3. : 专 况 入 候 优
, 加 决 三分之二以上 (三分之二)
决 。
4. 公 : 中 会 上 价 予以公 , 公
为 10 。任何 位 个人, 入 剽 、作假
主 不 严 , 入
公 之 30 内, 以书 中 会 出 。

出 书 、作 、
位 予 位 、 内 、 具体 依 ,
以 、 作 位、 、 。

不 上 不予 。

中 会 , 出 位 个人予
以保 。

公 司 予 以 公 司 优 先 权 之 15 大 事 仍 不 列 入 第 五 章 评 价 约 中 会 其 位 一 位 。